

建造業議會

環境及技術委員會

環境及技術委員會 2014 年第一次會議於 2014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在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舉行。

出席者:	潘嘉宏先生	(KP)	主席
	林秉康先生	(RL)	
	梁堅凝教授	(CL)	
	黃仕進教授	(SCW)	
	區載佳先生	(CKA)	屋宇署署長
	黃仲良先生	(CLW0)	發展局
	馮啓源先生	(CF)	香港房屋委員會
	陳三才先生	(SCC)	建築地盤職工總會
	余錫萬先生	(RY)	香港建造商會
	鄒炳威先生	(PWC)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
	何彬興先生	(PHH)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列席者:	方榮裕先生	(JF)	環境保護署
	麥家俊先生	(KMK)	建築署
	王錫章先生		機電工程署
	劉子超先生		「Hong Kong Rebar Importers & Stockists Association (HKRISA)」 商會主席
	Joseph Gilfeather		HKRISA 顧問
	Frank Munoz		HKRISA 代表
	C. S. Chan		HKRISA 代表
	William Ko		HKRISA 代表
	Eric Lee		HKRISA 代表
	Peng-kun Leung		HKRISA 代表
	Gary Wong		HKRISA 代表
	Samanta Pong		HKRISA 代表
	Daniel Pong		HKRISA 代表
	黃慧儀女士		香港綠色建築議會
	王頌恩先生	(IW)	高級經理 - 議會事務 2
	李俊暉先生	(JL)	經理 - 研究
	何昭儀女士	(CYH)	經理 - 議會事務 5
缺席者:	陳耀東先生	(AnC)	
	陳紹雄先生	(SHC)	
	張孝威先生	(HWC)	

朱沛坤工程師	(RC)	
關育材先生	(JK)	
吳兆堂教授	(TN)	香港大學
龐錦強先生	(JP)	香港測量師學會
潘根濃先生	(KPN)	香港測量師學會
楊光艷女士	(CY)	香港房屋委員會
馮宜萱女士	(AF)	香港房屋委員會 (由馮啓源先生代表)
黃傳輝先生	(CFW)	環境保護署 (由方榮裕先生代表)
何偉華先生	(WWH)	河沙替代品研究專責小組主席
黃廣揚先生	(SW)	監察建築廢料運送方面應用無線射 頻科技、全球衛星定位系統及傳感 器科技的設計大綱專責小組主席
賴漢忠先生	(HLA)	機電工程署 (由王錫章先生代表)

進展報告

負責人

1.1 通過上次會議的進展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ENT/R/004/13，並通過 2013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三）在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舉行之上次會議的進展報告。

1.2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1.2.1 建造業組織的建議

上次會議進展報告第 4.4 項－已回信建造業組織。

1.3 鋼筋測試指南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ENT/P/001/14。

由香港主要鋼筋入口商於 1989 年成立的 Hong Kong Rebar Importers & Stockists Association（簡稱商會），派出 Munoz 先生為代表，就香港現時鋼筋測試制度的背景及所面臨的困難，作出簡報。

過去數年，香港已輸入大約 100-150 萬噸的鋼筋。商會的關注如下：

- 最終使用者進行實地測試－為符合測試規定，鋼筋可能會在地盤閑置至少 10 天。
- 實地鋼筋加工－實地鋼筋加工的過程緩慢、欠效率、質素不穩定、耗損亦較大（達 7% - 10%），而且現場意外的風險較高。

商會建議的可行解決方案為：

- 場外收集鋼筋樣本（並由獨立第三者見證），再交由認可化驗所測試，然後透過追蹤標籤系統，把鋼筋送往地盤或加工場。
- 於場外加工場所進行鋼筋切割與屈紮。

一位成員表示，香港土地供應短缺，因此查詢有關鋼筋切割屈紮工廠所需要的面積。Munoz 先生表示，面積最少需要 6,000 平方米，而一個 15,000 平方米的場地，則每年可處理約 60,000 噸鋼筋。

區載佳先生表示需要若干時間詳細研究有關建議。其初步觀點是，建議內容必須符合《建築物條例》（第 123 章）的規定。假如測試是在場外的堆置場進行，則必須由第三者見證，這第三者亦必須是註冊結構工程師（或註冊結構工程科的適任技術人員），並由於建造工程中使用經測試的鋼筋之地盤業主所聘請。關於在場外加工場所為鋼筋進行切割屈紮方面，由於這操作對使用鋼筋的項目，是建造工程的一部分，因此切割屈紮操作必須符合《建築物條例》規定的有關核准圖則和監工要求。現時的建議，並未交待如何能符合這些法定要求。

一位成員表示，對於所購買鋼筋必須符合《建築物條例》規定，承建商會表示關注。另一位成員則對能否追蹤經場外測試後送往地盤的鋼筋表示關注。

主席總結表示，必須遵守法定要求，以確保工程質素。商會同意為符合法定要求，會重新考慮加工的方案。就未來路向，由於建議的改變會牽涉到法定程序，因此商會建議直接接觸屋宇署。商會可時刻通知議會有關最新情況，令議會可考慮是否需要就事情作出跟進。

[黃仕進教授於此時離開會議。]

1.4 香港綠色建築議會和商界環保協會聯合工作小組有關建造及拆卸廢料研究結果簡介

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黃慧儀工程師就香港綠色建築議會和商界環保協會聯合工作小組擬備的建造及拆卸廢料報告，作出簡報。

建造及拆卸廢料佔堆填區棄置廢物總量的 25%，當中大部分原是可以避免的。聯合工作小組定出 2020 年前應達到的目標為：95%的建造及拆卸廢料可回收再用或循環再造（包括用作填海），而 20% 惰性物料則會循環再造成二級建造物料（不包括用作填海）。

工作小組提出的主要建議包括：

- 開發資訊分享平台
- 發掘更多創新渠道，以減少或避免源頭浪費
- 進行更多研究，以確定循環再造建築產品的環保特質
- 改良建築環境評估法級別的指定條件及頒授級別的機制
- 鼓勵使用建築資訊模型
- 發布廢料管理計劃及精密的廢料匯報系統
- 開發一套廢料指數
- 提倡採用選擇性拆卸模式
- 發掘更多使用木材替代品（或再生木材）的可能性

主席感謝黃慧儀工程師的簡報，並同意議會亦正提倡採用的建築資訊模型，可有助源頭減廢。

1.5 河沙替代品研究專責小組

成員聽取王頌恩先生就文件編號 CIC/ENT/P/002/14 的簡報。

混凝土和水泥砂漿生產用河砂替代品研究（第二階段）的研究目標如下：

- i. 根據歐洲、英國及中國現行規格，擬備砂漿集料的本地建造規格；
- ii. 研究微細粉含量對混凝土的效果，以判斷最適合及可容納的微細粉含量，然後擬備混凝土細骨料的一般指引；
- iii. 研究微細粉含量對不同種類砂漿的效果，以判斷最適合及可容納的微細粉含量，然後擬備一份不同種類砂漿的骨料規格及一份人工砂分類的規定；
- iv. 研究把廢玻璃壓碎及加工以循環再造為砂漿集料的可行

- 性；及
- v. 研究把廢棄混凝土壓碎及加工以循環再造為混凝土細骨料及砂漿集料的可行性。

屋宇署將被納入為諮詢對象之一。

1.6 實施建築資訊模型路線圖工作小組

成員聽取王頌恩先生就文件編號 CIC/ENT/P/003/14 的簡報。

會上重點提出下列事項:

- 工作小組會盡快為建築資訊模型標準（第一階段）準備工作的顧問服務招標，進行定稿。
- 建築資訊模型的推廣活動，已列於本文件的附件 B。
- 建築資訊模型專業人員的資格－秘書處正與香港建築信息模擬學會及各培訓機構協調，以訂立有關建築資訊模型專業人員註冊及相關建築資訊模型培訓課程評審的框架。

就遞交建築資訊模型格式的規劃圖則方面，一位成員表示，除了屋宇署以外，其他審閱規劃圖則的部門（例如消防處、運輸署、分區地政處及房委會等），亦應接納這格式的圖則，否則建議書提交者便必須同時擬備 2D 及 3D 的圖則，造成不便。主席同意及表示，將會向工作小組轉達有關訊息。

1.7 碳標籤計劃最新情況

李俊暉先生就實施碳標籤計劃所完成的工作，作出簡報。

已完成工作的概要如下:

- 發表產品碳足跡評估指南及評值工具
- 與香港綠色建築議會及香港大學聯絡，對英泥、鋼筋及結構鋼材產品，實施碳標籤計劃
- 遊說有關持份者，包括僱主和物料供應商
- 舉辦培訓活動，包括提高意識課程及審核員課程
- 進行宣傳工作，包括研討會／工作坊；網站；署名文章／網誌

為提高本計劃的效率，亦會考慮下列鼓勵措施:

- 把本計劃結合到建築環境評估法級別之中
- 說服公營工程僱主指定採用特定碳標籤級別的物料

- 推出碳標籤產品的網上名冊服務

本計劃現正開始接受申請。零碳天地有限公司根據接受評審產品的碳足跡，會發出有效期為一年的相應級別碳標籤（「E」為最低評級，「A」則為最高評級）。

第 II 階段的研究，將於 2014 年 2 月開始，會研究其他十種建造物料，包括混凝土、木材、不銹鋼、集料等。

1.8 委員會的修訂

王頌恩先生就將於 2014 年 2 月 1 日生效的委員會修訂，作出簡報。

委員會將會更專注於未來技術發展及建造的創新。因此，委員會將會改名為「環境、創新及技術委員會」（「Com-EIT」）。

環境、創新及技術委員會的新職權範圍如下：

- 提倡建造業環保及可持續發展
- 促進可持續建造之良好作業方式
- 推動建造業創新以提高生產力及競爭力
- 鼓勵建造業運用創新技術
- 就制定建築標準的策略提供意見

1.9 其他事項

主題為「建造業新領域：生產力與科技」的 2013 年建造業議會研討會，已於 2013 年 11 月 29 日成功舉行，參加者人數破記錄地超過 250 人。主席感謝成員對活動的支持。

1.10 2014 年下次會議暫定日期

2014 年 4 月 10 日下午 2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舉行。

全體人員
備悉

至此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4 時 30 分結束。